

争议案例分享(625)—深层搅拌水泥桩空桩段计价的争议

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站订阅号 2026年10月13日 07:40 广东 67人



深层搅拌水泥桩^Q空桩段计价的争议

某公寓工程，2020年10月签订的施工总承包合同显示，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，发包人采用公开招标方式，确定由某建筑公司负责承建，合同价格形式为单价合同，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。竣工结算时发生计价争议。

一、争议事项

本工程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工程变更新增单价依据《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(2018)》组价确定。招标图纸载明坑底加固采用深层搅拌桩，施工期间为保证支护桩成桩质量，发包人出具《工程变更单》，要求靠近基坑支护桩的两排坑底加固搅拌桩空桩段增加水泥喷浆，水泥掺量^Q8%。2021年7月，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站发布《关于广东省建设工程定额动态管理系统定额咨询问题的解答(第25期)》(粤标定函〔2021〕140号)，其中第1条问题为：若设计图纸说明“φ850三轴水泥搅拌桩空桩按加固土重的6%水泥掺入量喷水泥浆”，则此空桩工程是按空桩计算还是按标准桩计算？如按空桩计算，材料费需要全部扣除吗？解答为：设计说明有水泥含量的空桩，按章说明“按相应子目的人工费及机具费乘以系数0.5”计算，除水泥含量按设计说明计算(不考虑损耗率)外，其余的材料费全部扣除。现发承包双方就本项目深层搅拌水泥桩空桩段是否按粤标定函〔2021〕140号文计价产生争议。

二、双方观点

发包人认为，水泥搅拌桩与三轴水泥搅拌桩⁹施工工艺类似，参考粤标定函〔2021〕140号的解答，该水泥搅拌桩空桩段水泥掺入量8%，套用深层水泥搅拌桩喷浆空桩定额子目，按设计说明计算水泥主材含量(不考虑损耗)，其余材料费扣除。

承包人认为，水泥搅拌桩空桩段喷浆施工工艺与实桩并无差异，应按实桩计算。粤标定函〔2021〕140号是对三轴水泥搅拌桩的解答，不适用于深层水泥搅拌桩。

三、我站观点

粤标定函〔2021〕140号是对三轴水泥搅拌桩的解答，不适用于深层搅拌水泥桩。因工程变更引起新增单价，按合同约定应依据《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(2018)》确定综合单价。设计明确深层搅拌水泥桩水泥掺入量8%的空桩段，应执行深层搅拌水泥桩喷浆空桩定额子目，并按设计说明计算水泥掺入量(不考虑损耗)。

(本案例素材来源于粤标定复函〔2025〕187号文。如有不同观点，欢迎留言分享。)



争议案例 · 目录 ≡

◀ 上一篇 · 争议案例分享(624)—灌注桩泥浆外运的计价争议

阅读 526

留言

写留言



还没有留言，来写首评